

证券代码：874747

证券简称：维琪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拟募集资金36,595.86万元。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高质量建设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意见》《北交所坚决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部署全力推进市场高质量发展》等相关文件要求和公司实际发展及未来规划，公司拟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具体方案中的募集资金金额为20,000.00万元。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更新发行方案的议案》，具体调整如下：

一、调整前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维琪健康产业园项目	44,638.72	31,17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5,425.86	5,425.86
合计		50,064.58	36,595.86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方式自筹解决。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大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作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

资金。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二、调整后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1	珠海市维琪科技有限公司新建维琪健康产业园项目	44,638.72	17,000.00
2	研发中心项目	5,425.86	3,000.00
合计		50,064.58	20,000.00

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不足部分将由公司利用自有资金等方式自筹解决。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大于上述项目的资金需要，超出部分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履行法定程序后作为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若因经营需要或市场竞争等因素导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必须进行先期投入的，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以募集资金置换先行投入的自筹资金。

深圳市维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